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文件

浦行审投字〔2023〕28号

关于浦口区江淼路改造工程(浦云路-浦滨路) 初步设计及概算的批复

区城建局:

你单位《关于申请批复江森路改造工程(浦云路-浦滨路)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函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关于浦口区江森路改造工程(浦云路-浦滨路)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(浦行审投字[2022]201号),结合你单位行业审查意见及2023年2月17日专家审查会意见,经研究,现批复如下:

一、建设规模及内容

该项目位于江浦街道,起于浦云路,止于浦滨路,长约 789 米,拟对现状道路实施道路、交安、管线、照明及绿化等改造工程。道路改造按原路线位实施,路线和路基横断面维持现状。

二、技术标准

原则同意该项目维持既有道路技术标准,设计速度 40km/h,路面结构计算荷载为 BZZ-100 型标准车。其它技术指标按《城市道路工程设计规范》(2016版)(CJJ37-2012)等要求,并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工程技术标准强制条文。

三、工程设计

(一)路基、路面

原则同意初步设计推荐的老路路面处治方案和路面结构设计方案。下阶段设计中应结合道路功能及沿线地质情况,进一步优化路基路面设计。

(二)路线交叉

原则同意初步设计的路线交叉方案,下阶段设计中根据相交道路等级、交通量进一步优化交叉方案设计。

(三)排水工程

原则同意初步设计推荐的排水设计方案。下阶段设计结合区域控详及相关水系规划,进一步优化排水设计方案。

(四)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

原则同意全线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的设计方案。下阶段设计中完善标志标线等交通工程设计方案,根据实际情况进一步补充完善交安设施,保障交通安全。

(五)其他工程

原则同意初步设计中的景观绿化等其他工程的设计方案。下阶段施工图设计中应根据职能部门及专家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。

四、建设工期

原则同意初步设计提出的施工组织设计和工期安排。项目建设工期约3个月。

五、概算

核定项目总概算 1496.95 万元, 其中, 工程费用约 1286.34

万元,工程建设其他费用约 139.33 万元,预备费用约 71.28 万元。 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安排。

请加强投资控制,根据本次批复概算进行限额设计,施工图 预算、工程结算、决算不得超过经批准的概算。项目实施过程中 如有重大设计变更,应履行相应报批程序后方可实施。

六、其他事宜

在工程组织实施过程中要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,确保施工安全和质量安全,各项安全措施未达要求不得开展建设。要结合道路项目的特点,按照行业管理要求,建立项目安全长效机制,切实预防和杜绝安全生产事故。

附:投资概算表

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 2023年3月10日

(此件为公开件)

(该项目代码为: 2211-320111-89-01-769058)

区发改委、财政局、水务局、生态环境局、规划资源分局、审计 抄送: 局、统计局、税务局, 江浦街道, 康居集团。

南京市浦口区行政审批局

2023年3月10日印发

附件:

投资概算表

项目名称:浦口区江淼路改造工程(浦云路-浦滨路)

序号	工程或费用名称	概算金额(万元)
_	工程费用	1286.34
1	道路工程	609.80
2	管线改造工程	107.66
3	交通工程	83.86
4	路灯工程	296.95
5	景观绿化工程	188.08
=	工程建设其他费	139.33
1	项目前期工作咨询费(可研报告)	7.49
2	环境影响咨询服务费	4.80
3	工程设计费	30.00
4	勘查、施工图审查费	1.26
5	招标代理服务费	9.18
6	建设工程公证费	1.03
7	场地准备及临设费	6.43
8	建设单位管理费	27.45
9	建设工程监理费	29.58
10	概算审核费	0.80
11	全过程造价咨询费	7.15
12	工程保险费	3.86
13	材料检验试验费	3.86
14	工程监测费	6.43
==	预备费	71.28
四	工程建设总投资	1496.95